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807

单位名称：涑水县九龙镇人民政府



目 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我部门的主要职能有：

（1）党的基层组织建设

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党的纪律检查工作；机关日常党务、政务协调管理；人大、群团、武装等相关工作。

提升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战斗力,巩固党的执政基础。扩大党的工作的覆盖面。建设服务型党组织，密切党群、干群关系。落实村级补助专项资金,确保农村党的基层组织正常运转。

（2）农业技术推广

农业新技术品种推广,农机、畜牧水产、水利、林业等服务工作。

现代农业水平有新提高，农民人均纯收入有新增长。加强防火防汛工作，力争灾情发生率及损失率降至最低。

（3）经济发展及安全生产

研究本乡镇经济发展战略，组织编制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本辖区安全生产监督指导和环境保护工作。

制订、推动战略实施，培育主导产业和骨干企业，增强财政支撑力。加强本辖区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工作，推动镇域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4）综合治理及信访稳定

加强综合治理，妥善处理突发性、群体性事件，调节和处理好各种利益矛盾和纠纷；落实各项管理措施，维护农村社会稳定；负责本乡镇的普法宣传教育及法律服务；负责信访稳定工作。落实各项管理措施，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5）扶贫开发

负责扶贫工作统筹协调、项目申报、资金筹措、跟踪服务和监督管理；研究制定扶贫开发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指导各村确定扶贫项目的考察、论证、筛选和上报；负责监督上级批复项目的实施、验收、报账、公开公示等环节的组织以及各种扶贫资金管理；负责精准扶贫建档立卡的动态管理、信息上报和情况反馈；负责组织协调各驻村工作组和对口帮扶部门开展各种帮扶活动；负责组织各种科技培训和实用技术培训以及对外合作交流。

贯彻落实国家扶贫开发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完成县委、县政府下达各项任务指标，完成县扶贫办交办事项，提前 2 年完成脱贫任务。

（6）农村面貌改造提升及农村环境综合建设

按照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要求，实施农村面貌改造提升行动，集中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

打造“环境整洁、设施配套、田园风光、舒适宜居”的“美丽乡村”，提高农民生活舒适度。

（7）美丽乡村建设

认真落实“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实施“四美五改·美丽乡村”行动，切实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重点实施民居改造和危房改造等 12 项专项行动，确保 2023 年基本实现美丽乡村全覆盖。

（8）社会事务

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完善村民自治制度，提高农民自我管理能力，组织指导村级换届选举，健全社会自律体系；负责本镇社会弱势群体救助工作；负责民族宗教政策贯彻落实。

完善村民自治制度，提高村级基层组织服务能力和水平。为民解困，弱势群体关注、救助常态化；民族宗教政策全面落实。

（9）乡镇其他相关工作

卫生计划生育：负责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有关计划生育的方针、政策，执行卫生和计划生育的法律、法规和规章。

食品安全：配合县有关部门开展食品安全联合执法，开展辖区内食品安全隐患排查治理。

劳动保障：劳动力资源开发、富余劳动力转移、本乡镇社会保险、劳动用工管理；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工作。城镇规划建设：加强村镇规划建设管理,监管村镇规划实施。

综合文化及群众工作：组织开展群众文体娱乐活动，做好群众工作。

农村经济经营服务：村级财务管理，为农村、农业发展提供法律咨询及政策服务。

统计工作：相关数据统计上报。卫生和计划生育工作保持全县先进水平。推动社会共治，保障人民群众食品安全。

劳动力资源有效开发，社会保障服务水平持续提高。村镇规划编制有效监管实施。丰富群众文体娱乐活动，优化服务群众水平。村级财务委托管理规范运行。统计任务高质高效完成。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涞水县九龙镇人民政府(本级)	行政部门	财政拨款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涞水县九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即涞水县九龙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4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涑水县九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64.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02.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8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8.25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0.1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1.5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8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32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5.7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6.96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44.2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44.2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144.28	总计	62	1,144.28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涑水县九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44.28	1,144.28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502.55	502.55					
20103	政府办公 厅（室）及 相关机构 事务	502.55	502.55					
2010301	行政运行	470.29	470.29					
20103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32.26	32.26					
207	文化旅游 体育与传 媒支出	8.25	8.25					
20701	文化和旅 游	1.75	1.75					
2070199	其他文化 和旅游支 出	1.75	1.75					
20799	其他文化 旅游体育 与传媒支 出	6.50	6.50					
2079999	其他文化 旅游体育 与传媒支 出	6.50	6.5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50.16	50.16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50.16	50.16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15.77	15.77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34.39	34.39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21.59	21.59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21.59	21.59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15.23	15.23					
2101103	公务员医 疗补助	6.36	6.36					
212	城乡社区 支出	180	180					
21208	国有土地 使用权出 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180	180					
2120804	农村基础 设施建设 支出	180	180					
213	农林水支 出	329	329					
21307	农村综合 改革	329	329					
2130701	对村级公 益事业建 设的补助	122.28	122.28					
2130705	对村民委 员会和村 党支部的 补助	206.72	206.72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25.78	25.78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25.78	25.78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25.78	25.78					
224	灾害防治 及应急管 理支出	26.96	26.96					

22407	自然灾害 救灾及恢 复重建支 出	26.96	26.96					
2240703	自然灾害 救灾补助	8.96	8.96					
2240704	自然灾害 灾后重建 补助	18	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涑水县九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44.28	560.72	583.56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502.55	470.29	32.26			
20103	政府办公 厅（室）及 相关机构 事务	502.55	470.29	32.26			
2010301	行政运行	470.29	470.29				
20103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32.26		32.26			
207	文化旅游 体育与传 媒支出	8.25		8.25			
20701	文化和旅 游	1.75		1.75			
2070199	其他文化 和旅游支 出	1.75		1.75			
20799	其他文化 旅游体育 与传媒支 出	6.50		6.50			
2079999	其他文化 旅游体育 与传媒支 出	6.50		6.5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50.16	43.06	7.10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50.16	43.06	7.10			
2080501	行政单位	15.77	8.67	7.10			

	离退休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39	34.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59	21.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59	21.5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23	15.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36	6.3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0		18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80		18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80		180			
213	农林水支出	329		329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29		329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22.28		122.28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06.72		206.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78	25.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78	25.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78	25.7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6.96		26.96			
22407	自然灾害	26.96		26.96			

	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8.96		8.96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18		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涑水县九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64.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02.55	502.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8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25	8.2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0.16	50.1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1.59	21.5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80		18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29	32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5.78	25.7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6.96	26.96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44.2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44.28	964.28	18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44.28	总计	64	1,144.28	964.28	1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涑水县九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64.28	560.72	403.5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2.55	470.29	32.2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2.55	470.29	32.26
2010301	行政运行	470.29	470.29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26		32.2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25		8.25
20701	文化和旅游	1.75		1.75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75		1.75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50		6.5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50		6.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16	43.06	7.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16	43.06	7.1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77	8.67	7.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39	34.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59	21.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59	21.5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23	15.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36	6.36	
213	农林水支出	329		329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29		329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22.28		122.28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06.72		206.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78	25.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78	25.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78	25.7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6.96		26.96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6.96		26.96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8.96		8.96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18		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涑水县九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3.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0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20.19	30201	办公费	10.2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9.08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1.84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0.04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39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3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23	30208	取暖费	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7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6	30211	差旅费	1.7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7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5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0.7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1.2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8.43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88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6.50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9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2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5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54.62	公用经费合计					106.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涞水县九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0	180		18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0	180		18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 权出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180	180		18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 建设支出		180	180		1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涑水县九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涑水县九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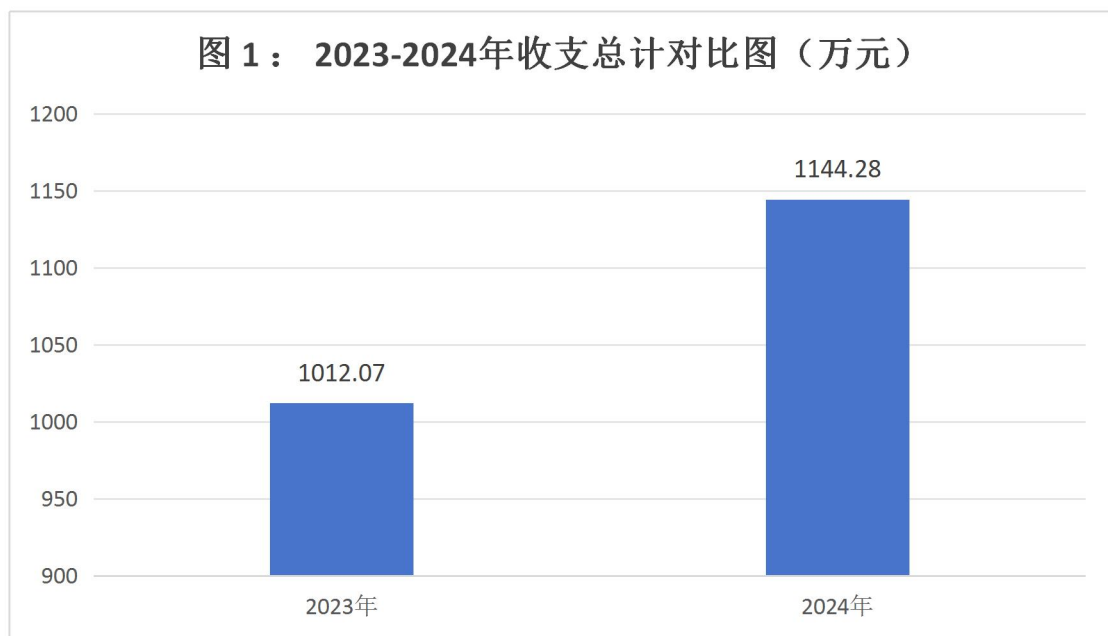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20		6.90		6.90	0.30	6.90		6.90		6.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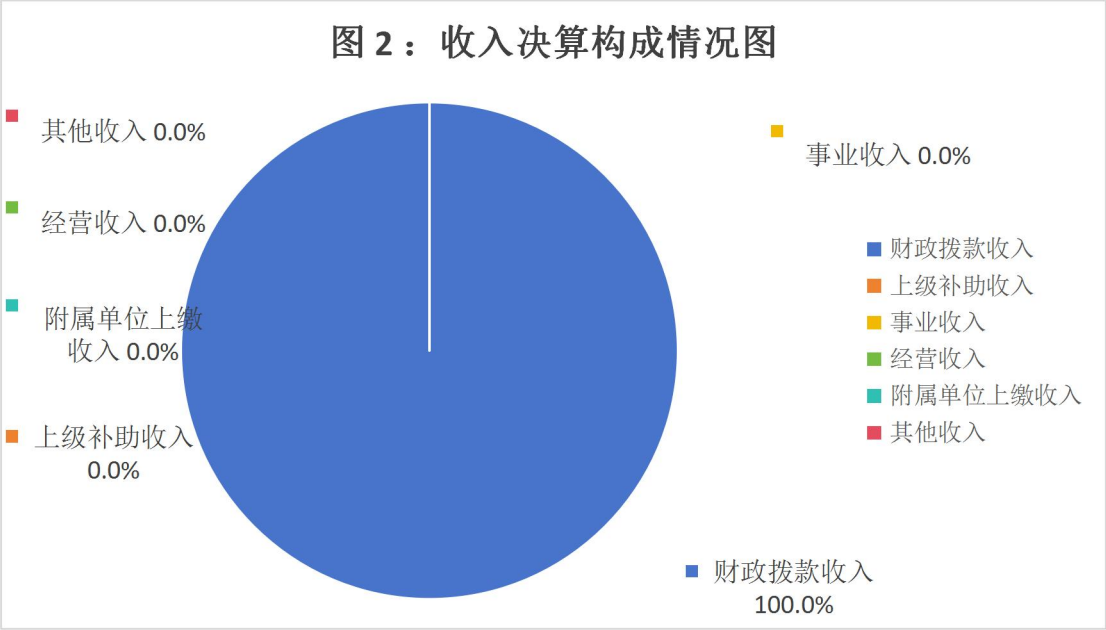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144.28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32.21 万元，增长 13.1%，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受去年“23.7”特大洪水灾害的影响，今年增加了灾后重建项目资金、一事一议项目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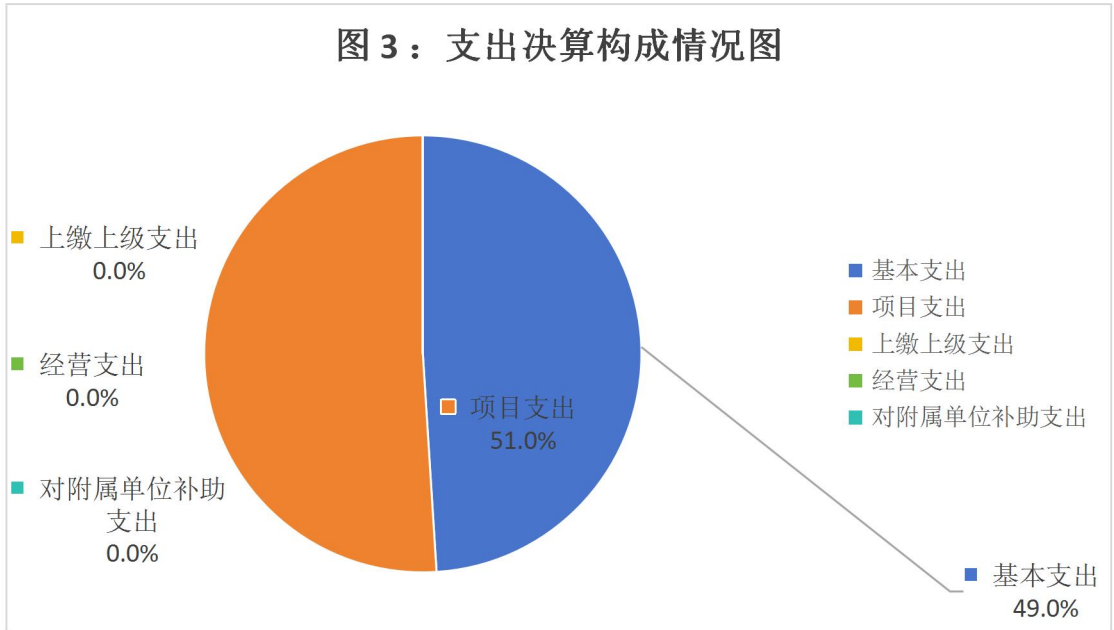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144.2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44.28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144.2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0.72 万元，占 49%；项目支出 583.56 万元，占 5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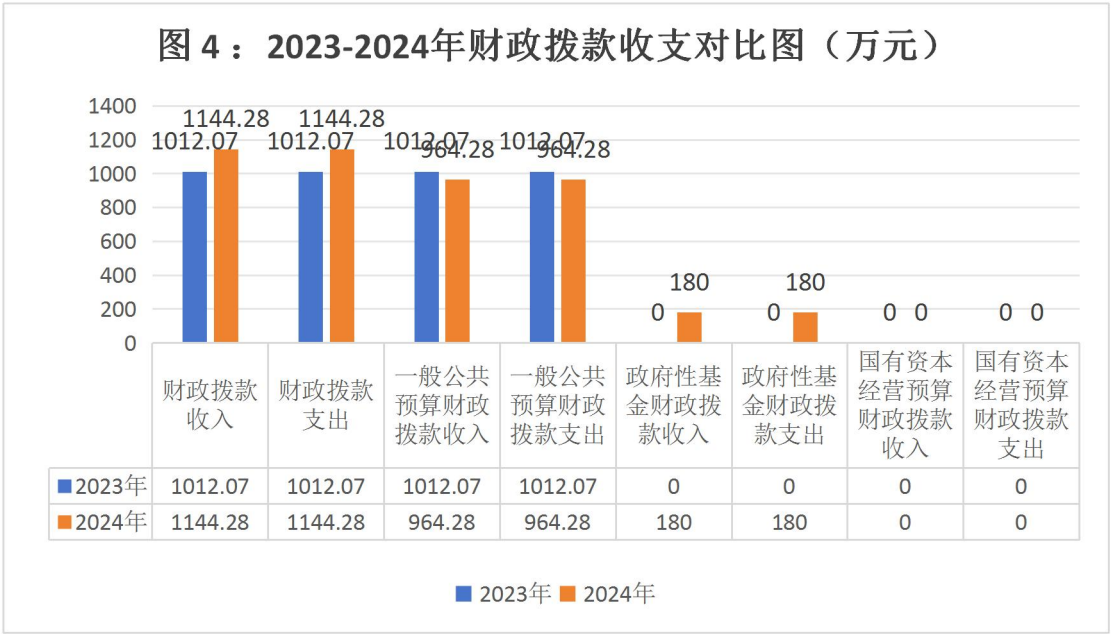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144.2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 132.21 万元，增长 13.1%，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受去年“23.7”特大洪水灾害的影响，今年增加了灾后重建项目资金、一事一议项目资金。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144.2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2.21 万元，增长 13.1%，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受去年“23.7”特大洪水灾害的影响，今年增加了灾后重建项目资金、一事一议项目资金；本年支出 1,144.2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2.21 万元，增长 13.1%，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受去年“23.7”特大洪水灾害的影响，今年增加了灾后重建项目资金、一事一议项目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964.28 万元,比上年减少 47.79 万元，降低 4.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人员减少、抢险救灾类项目经费减少；本年支出 964.28 万元，比上年减少 47.79 万元，降低 4.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人员减少、抢险救灾类项目经费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8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增加了灾后重建项目资金、一事一议项目资金；本年支出 18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增加了灾后重建项目资金、一事一议项目资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支出 0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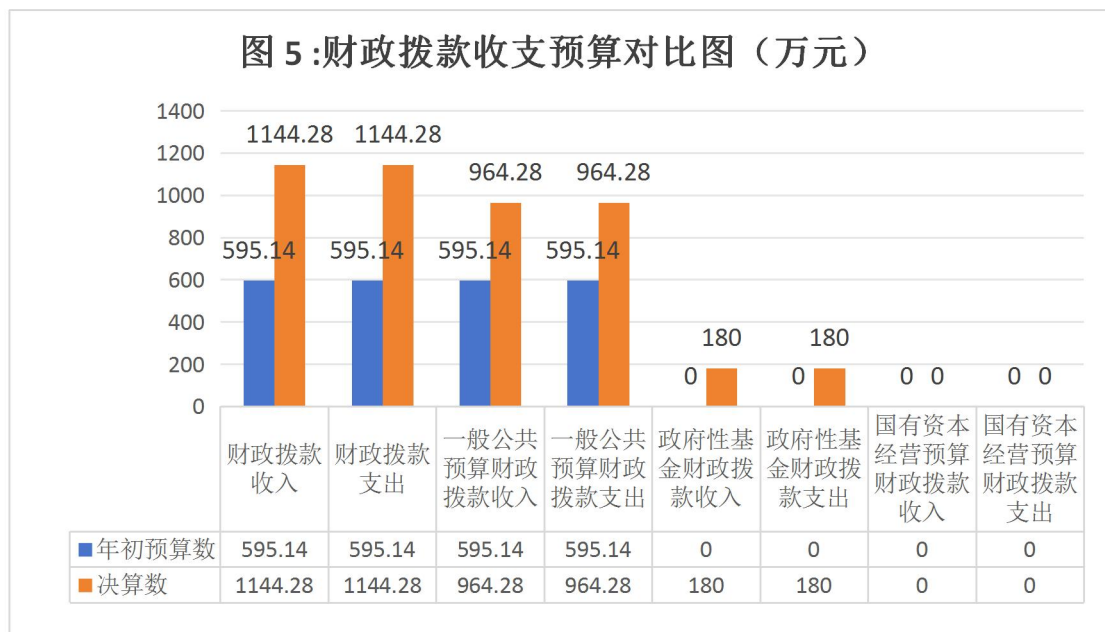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144.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2.3%，比年初预算增加 549.1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受去年“23.7”特大洪水灾害的影响，今年增加

了灾后重建项目资金、一事一议项目资金、人员工资、保险基数上调；本年支出 1,144.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2.3%，比年初预算增加 549.1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受去年“23.7”特大洪水灾害的影响，今年增加了灾后重建项目资金、一事一议项目资金、人员工资、保险基数上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62%，比年初预算增加 369.14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村级组织运转经费项目、维稳经费（对越）项目、应急抢险救灾资金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62%，比年初预算增加 369.14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村级组织运转经费项目、维稳经费（对越）项目、应急抢险救灾资金项目。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18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灾后重建项目资金、一事一议项目资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18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灾后重建项目资金、一事一议项目资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支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144.2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02.55 万元，占 43.9%，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和劳务费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8.25 万元，占 0.7%，主要用于用于“三馆一站”、文化资源共享经费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0.16 万元，占 4.4%，主要用于养老保险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21.59 万元，占 1.9%，主要用于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329 万元，占 28.8%，主要用于于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25.78 万元，占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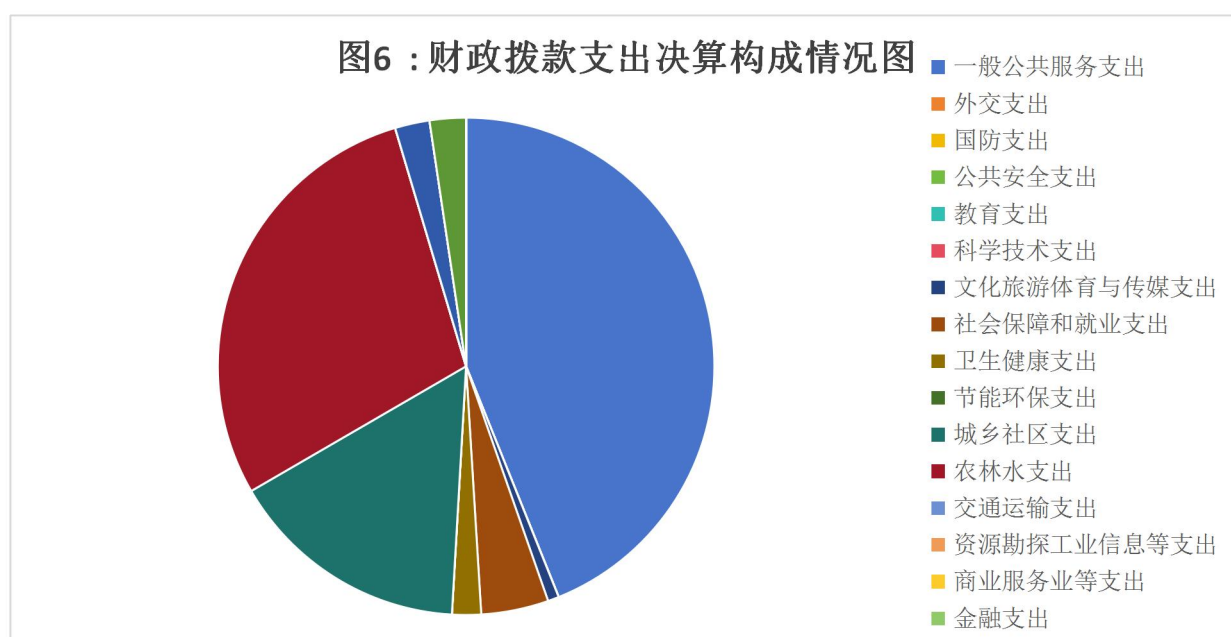
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等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26.96 万元，占 2.4%，主要用于自然灾后救助及重建等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城乡社区（类）支出 180 万元，占 15.7%，主要用于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等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60.7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54.6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06.0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8%，较预算减少 0.3 万元，降低 4.2%，主要原因是响应国家号召，节省开支；较 2023 年度决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响应国家号召，节省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与 2023 年度决算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6.9 万元，支出决算 6.9 万元，与预算数持平；与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数 0 万元，与预算数持平，与 2023 年度决算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6.90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6.9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数持平，与 2023 年决算支出持平，主要原因是综合执法、抗洪救灾等加大巡查力度，公务用车使用频次增加。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3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3 万元，降低 100%，主要原因是响应国家号召，节省开支；与 2023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原因是响应国家号召，节省开支。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6.09 万元，较 2023 年度增加 6.8 万元，增长 6.8%。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严抓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比上年增加 1 辆，主要是涑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划拨，无手续，无编制。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涑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无偿划拨的消防用车，无手续，无编制。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583.56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20 个，涉及资金 403.56 万元，占一般公

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1 个，涉及资金 18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维稳经费”、“小型修缮”等 2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03.5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8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根据部门实际和工作需要，确定部门预算项目和预算额度，清晰描述预算项目开支范围和内容，确定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在预算执行过程中，按时间和进度的绩效管理目标要求，合理安排资金的使用，保证了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较好的实现了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维稳经费”、“小型修缮”等 21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0 份以上（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83.56 万元，执行数为 583.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率 95%以上；二是群众满意度为 95%以上。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资金支付不够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加快资金支出进度。

2024 年度财政资金部门绩效自评汇总表

部门名称	自评内容	年度收入合计	年度支出合计	整体绩效目标完成程度	自评得分	财政局主管 业务股市审核情况	备注
涑水县九龙镇人民政府	应急抢险救灾资金	18	18	100%	100		
涑水县九龙镇人民政府	一季度村级组织运转经费	68.91	68.91	100%	100		
涑水县九龙镇人民政府	小型修缮经费	3.48	3.48	100%	100		
涑水县九龙镇人民政府	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资金	1.75	1.75	100%	100		
涑水县九龙镇人民政府	维稳经费（年初）	8	8	100%	100		
涑水县九龙镇人民政府	维稳经费（对越人员）	2.52	2.52	100%	100		
涑水县九龙镇人民政府	维稳经费（对越人员）	2.52	2.52	100%	100		
涑水县九龙镇人民政府	团委经费	2	2	100%	100		
涑水县九龙镇人民政府	食安经费	0.77	0.77	100%	100		
涑水县九龙镇人民政府	三季度村级组织运转经费	68.91	68.91	100%	100		
涑水县九龙镇人民政府	人大主席团活动经费	2	2	100%	100		
涑水县九龙镇人民政府	抢险救灾和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经费	180	180	100%	100		
涑水县九龙镇人民政府	九龙镇救灾物资资金	8.96	8.96	100%	100		
涑水县九龙镇人民政府	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	93	93	100%	100		
涑水县九龙镇人民政府	“三线”铁路建设 民兵生活补贴和医疗补贴	8.67	8.67	100%	100		
涑水县九龙镇人民政府	禁毒经费	0.5	0.5	100%	100		

涑水县九龙镇人民政府	纪检经费	1	1	100%	100		
涑水县九龙镇人民政府	二季度村级经费	68.91	68.91	100%	100		
涑水县九龙镇人民政府	财政事务工作经费	1	1	100%	100		
涑水县九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退休人员统 筹外待遇	7.1	7.1	100%	100		
涑水县九龙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九龙镇农村 公益事业建设财政 奖补项目	29.28	29.28	100%	100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本年度没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